**关于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次级次级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0] 966号），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的次级债券。

2020年5月20日公司公告《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募集说明书》，并于2020年5月22日完成本次债券的发行，本次债券发行规模共计5亿元，期限5年。

特此公告。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5月25日